

清洁生产审核信息公示

我公司于 2026 年 7 月启动清洁生产审核工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》、《清洁生产审核办法》等法律法规要求，现向公众公示我公司相关信息，请社会各界对我公司实施清洁生产审核的情况进行监督。

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B 区）基本信息表

企业名称		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915001076608997871
类 型		股份有限公司		法人代表		李耀
注册资本		205354.185 万元		成立日期		2007 年 6 月 8 日
住所		重庆市九龙坡区九龙园区华龙大道 99 号		登记机关		重庆市九龙坡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所属行业		摩托车整车及零配件		联系人及电话		刘小苏 13983818052
现有职工数量		1000		生产周期		连续生产
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^a	废水污染物	名称	排放方式	排放浓度（mg/L）	排放总量（t/a）	是否超标/是否超总量
		/	/		/	否
	废气污染物	名称	排放方式	排放浓度（mg/m ³ ）	排放总量（t/a）	是否超标/是否超总量
						否
主要能源消耗情况 ^b		名称		年消耗量		来源
		单位产品能耗限额超标情况		否		/
有毒有害物料使用情况 ^c		名称		年消耗量（t/a）		用途
						原料
						辅料

有毒有害物质排放情况 ^c	名称	排放浓度（mg/L 或 mg/L）	排放量（t/a）	
			/	
			/	
			/	
			/	
危险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	名称	类别及代码	年产生量（t/a）	处置方式
	废油	HW08	50	交有资质单位处理
	含油金属屑	HW09	500	交有资质单位处理
	废水处理污泥	HW08	80	交有资质单位处理
环保手续及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^c	1、公司各项目依法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环境保护竣工三同时验收； 2、编制并发布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，并在当地生态环境局备案； 3、依法办理了排污许可证； 4、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； 5、按照规定规范排污口设置，并定期开展自行监测； 6、建立环境保护责任制，明确环保专职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责任； 7、严格执行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规定的其它要求。			

填写说明：

a 《清洁生产审核办法》第八条第（一）款规定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企业填写该选项，b、c 选项无需填写；

b 《清洁生产审核办法》第八条第（二）款规定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企业填写该选项，a、c 选项无需填写；

c 《清洁生产审核办法》第八条第（三）款规定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企业填写该选项，a、b 选项无需填写。